

证券代码：300118

证券简称：东方日升

编号：2024-022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3月1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5日通过专人送出、邮递、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海峰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杨钰先生因公司内部职责分工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杨钰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公司亦于近日收到杨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经公司总裁伍学纲先生提名，董事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审计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拟聘任张徐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徐李先生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审计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徐李先生，男，1982 年出生，中国籍，华东师范大学工商管理硕士，Universidad Católica San Antonio de Murcia 财务管理博士在读。曾任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公司业务部（投资银行部）高级客户经理、广东温氏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负责全面）、正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 年 1 月起就职于东方日升，现任东方日升总会计师。

截至公告日，张徐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以及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张徐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曾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张徐李先生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